

公 開 類	每年2月底前編送	編製機關	臺北市○○區公所
年 報		表 號	30293-52-37

臺北市○○區里長選舉概況

中華民國 年

里 別	選舉日期	選舉人數 (人)			投票人數 (人)			投票率(%) (2)/(1)×100	候選人數 (人)			當選人數 (人)		
		總計(1)	男	女	總計(2)	男	女		總計	男	女	總計	男	女
總 計														
備 註	本區現有 里, 今年改選 里。											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首長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

資料來源：本區公所民政課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3份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送本區公所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

臺北市○○區里長選舉概況編製說明

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依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所辦理之本區里長選舉均為統計對象。

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。

三、分類標準：

（一）縱行項目：按選舉日期、選舉人數、投票人數、投票率、候選人數及當選人數分。

（二）橫列項目：按里別分。

四、統計項目定義：

（一）選舉人：指依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之規定，年滿20歲具有選舉權人在各該選舉區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者。

（二）選舉人數：指該次里長選舉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發布之選舉人數。

（三）投票人數：指該次里長選舉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統計之投票人數。

（四）投票率：指投票人數占選舉人數之比率。

（五）候選人：指依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之規定，年滿23歲且於其行使選舉權之選舉區登記為里長候選人者。

（六）候選人數：指該次里長選舉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發布之候選人數。

（七）當選人：指依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之規定，經選務機關公告當選之人。

（八）當選人數：指該次里長選舉臺北市選舉委員會發布之當選人數。

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本區公所民政課依臺北市選舉委員會資料編製。

六、編送對象：本表一式3份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送本區公所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